淄资交易发〔2022〕22 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进场资料的通知

各招标(采购)人，中介代理机构：

为保障交易项目高质量、高效率进场受理，根据《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办法》《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》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规范》DB3703/T 4-2020等规定，对政府采购项目、工程建设项目、产权交易项目进场交易所需资料分类梳理，形成项目进场资料清单(详见附件)。

各单位应准确、完整地填写项目登记信息，按照项目类型上传资料，并对登记信息的完整性、真实性负责。出现项目登记资料不全或有误，见证人员从系统及时退回并告知原因和所需修改内容；存在提报虚假材料的，立即提示、告知相关市场主体，并函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。

附件：项目进场资料清单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2年8月9日

附件

**项目进场资料清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政府采购项目 | 1.《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》(原件扫描件 ) ;  2.省网计划备案表、各级财政部门审批表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截图(财政类项目、市本级医疗类项目);  3.《医疗机构医疗设备采购申报审批表》(区县级医疗类项目) ;  4.《项目进场交易通知书(政采)》和审批文件(部门审批项目需传，审批文件为审批单或请示、批复文件);  5.《采购文件》。 |
| 工程建设项目 | 1.《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》(原件扫描件 ) ;  2.《进场交易通知书》(住建类项目、水利类项目、部门审批项目);  3.招标计划截图；  4.《委托代理协议》;  5.《审批(立项)文件》;  6.《招标文件》。 |
| 产权项目 | 1.《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》(原件扫描件 ) ;  2.《资产股权进场交易告知函》(包括中介机构选取材料);  3.《资产股权出让(转让)方承诺书》;  4.资产股权出让(转让)行为内部决策材料；  5.资产股权出让(转让)行为审批备案材料；  6.《出让(转让)资产股权评估报告》;  7.其他资料。 |